

华润元大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润元大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
基金主代码	02326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8 月 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83,424,325.71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争取在扣除各项费用之前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投资于标的指数中具有代表性和流动性的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或选择非成份券作为替代，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追求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将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4% 以内。如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误差超过了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本基金投资策略还包括其他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杠杆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收益率 × 95% + 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属于指数基金，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策略，跟踪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债券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	
基金管理人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润元大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 A	华润元大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3260	02326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573,474,795.67 份	9,949,530.04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10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华润元大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 优选指数 A	华润元大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 优选指数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0,474,825.86	942.88
2.本期利润	9,080,063.59	1,423.4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 本期利润	0.0036	0.008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587,486,585.13	10,002,686.6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54	1.005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润元大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5%	0.01%	0.53%	0.01%	-0.18%	0.00%
自基金合同	0.54%	0.01%	0.59%	0.01%	-0.05%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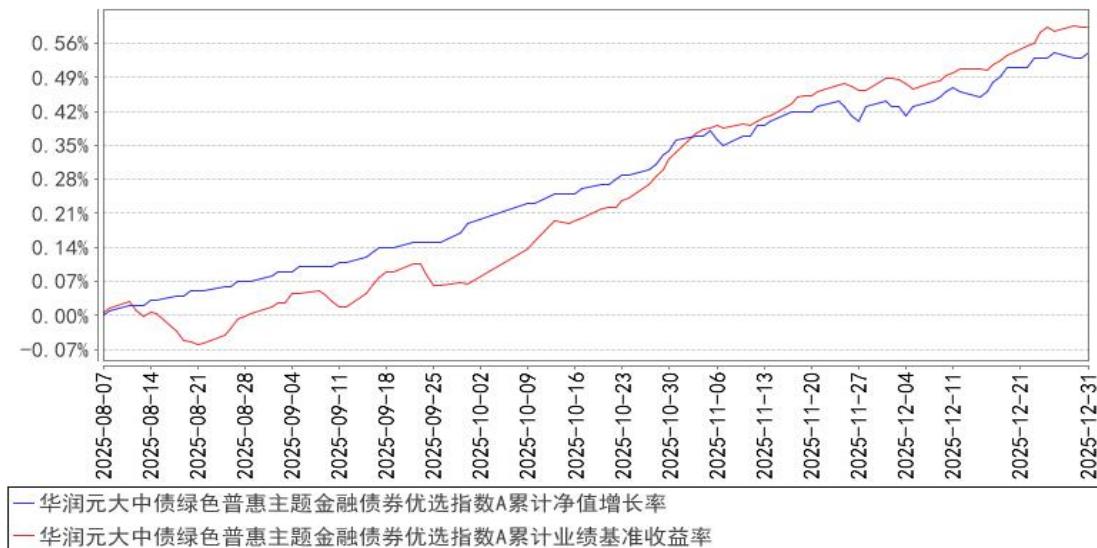
生效起至今						
-------	--	--	--	--	--	--

华润元大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5%	0.01%	0.53%	0.01%	-0.18%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53%	0.01%	0.59%	0.01%	-0.06%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润元大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华润元大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曹芙蓉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5 年 8 月 7 日	-	10 年	曾任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研究员，2017 年加入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担任公司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目前担任华润元大润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润元大润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润元大泓远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润元大润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润元大润泰双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润元大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谭艳君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5 年 8 月 29 日	-	3 年	曾任深圳市前海创新研究院金融研究所研究员、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担任华润元大润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润元大现金通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华润元大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基金基金经理。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基金不涉及相关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生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债券市场整体呈震荡上行走势，收益率曲线明显陡峭化。短端利率在央行对资金面的呵护下略有下行，长端利率受供给压力以及通胀预期等因素影响回调约 8bp。10 月，中美贸易摩擦反复扰动，经济数据仍未见明显修复，“十五五”规划提振风险偏好以及央行宣布重启公开市场国债买卖等多重因素交织，债券收益率震荡下行。11 月，央行买债落地不及市场预期，机构行为等因素驱动债市收益率上行较为明显。值得注意的是，期间权益市场进入明显回调阶段，但债市并未有利好定价，情绪上反而较为谨慎。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继续定调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和积极的财政政策，但市场对货币政策空间的预期上偏谨慎，对超长债供给的承接力度较为担忧，机构行为扰动下，超长端债券收益率抛压尤为明显，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也一度突破 1.85% 的高点。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基金合同约定，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分券和备选券，并根据基金规模和市场情况合理调整久期和杠杆水平。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华润元大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5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35%；截至本报告期末华润元大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53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35%。同期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率为 0.5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085,710,037.01	80.28
	其中：债券	2,085,710,037.01	80.2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12,091,099.22	19.7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40,901.01	0.01
8	其他资产	-	-
9	合计	2,598,042,037.2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无。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无。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无。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无。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50,692,241.85	5.8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685,209,636.71	64.8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80,131,904.11	14.63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249,808,158.45	9.62
9	其他	-	-
10	合计	2,085,710,037.01	80.3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50211	25 国开 11	1,500,000	150,716,794.52	5.80
2	250016	25 附息国债 16	1,500,000	150,692,241.85	5.80
3	212400004	24 光大银行小微债	1,100,000	112,269,073.97	4.32
4	170210	17 国开 10	1,000,000	105,984,219.18	4.08
5	2428001	24 平安银行小微债 01	1,000,000	103,048,504.11	3.97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中国人民银行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国家开发银行作出警告并罚款 123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中国光大银行因违反账户管理规定、清算管理规定、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人民币流通管理规定等多项违规行为，被中国人民银行警告并处以没收违法所得 202 万元，罚款 1677 万元。

金融监管总局披露的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显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存在不足、监管数据错报等事项，被金融监管总局罚款 430 万元。

中国人民银行行政处罚公示显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 1. 违反账户管理规定；2. 违反清算管理规定；3. 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4. 违反人民币流通管理规定；5. 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6. 违反国库科目设置和使用规定；7. 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8.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9. 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10. 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11. 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等 11 项违法行为，被中国人民银行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201.77 万元，罚款 1677.06 万元。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行政处罚信息公示列表显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相关互联网贷款、代销等业务管理不审慎，被罚款 1880 万元。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基金投资管理相关制度要求，上述证券发行主体的违法违规行为暂不会造成重大负面影响，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无。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0.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0.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润元大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 A	华润元大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705,103,484.44	1,223.1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08,371,331.21	9,948,330.4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40,000,019.98	23.5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73,474,795.67	9,949,530.04

注：本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且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持有基金份额未发生变动。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5 年 12 月 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00,019,444.48	308,365,661.99	0.00	808,385,106.47	31.2912
	2	2025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710,065,500.00	0.00	0.00	1,710,065,500.00	66.1938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已经采取措施，审慎确认大额申购与大额赎回，防控产品流动性风险并公平对待投资者。本基金管理人提请投资者注意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集中导致的产品流动性风险、大额赎回风险以及净值波动风险等特有风险。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本基金募集的批复；
- 2、本基金基金合同；
- 3、本基金托管协议；
- 4、本报告期内在规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基金持有人可在办公时间到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或网站免费查阅。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22 日